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

慈善事業基金會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目 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1~1-2
資產負債表	2
收支餘絀表	3
淨值變動表	4
現金流量表	5
財務報表附註	6~17
附表五	18
印鑑證明書	底頁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力。
5. 當財務報表係依照允當表架構編制時，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115年5月13日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餘	%	餘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000,204,483	70	\$ 885,175,333	67
應收票據淨額	-	-	50,000	-
應收帳款淨額	38,480,031	3	43,288,895	4
其他流動資產	9,289,842	-	5,303,066	-
流動資產合計	1,047,974,356	73	933,817,294	71
負債及基金餘絀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	-	-
其他應付款	-	-	-	-
預收款項	-	-	-	-
其他流動負債	-	-	-	-
流動負債合計	-	-	-	-
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	-	-	-
代管基金	-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	-
負債總計	-	-	-	-
基金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00	2	30,000,000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0,300	-	10,300	-
未攤銷費用	335,312,436	24	339,682,243	26
其他資產-其他	12,063,651	1	12,530,638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14,678	-	2,129,378	-
資產總計	379,701,065	27	384,352,559	29
	\$ 1,427,675,421	100	\$ 1,318,169,853	100

(後列附註係本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財務處 盧長茂

執行長：

執行長 李素華

董事長：

周朝國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服務收入		\$ 31,829,613	6	\$ 30,207,539	6
補助收入		10,481,325	2	7,732,647	2
委辦收入		241,823,442	45	224,813,915	47
捐贈收入		237,766,371	44	207,345,856	43
利息收入		10,669,062	2	11,434,830	2
股利收入		605	-	592	-
其他收入		3,919,726	1	385,486	-
合計		536,490,144	100	481,920,865	100
支 出					
業務支出		(413,494,957)	(77)	(359,362,946)	(74)
行政管理支出		(29,862,923)	(6)	(23,579,508)	(5)
合計		(443,357,880)	(83)	(382,942,454)	(79)
稅前餘絀		93,132,264	17	98,978,411	21
所得稅費用	十一	-	-	-	-
本期餘絀		\$ 93,132,264	17	\$ 98,978,411	21

(後列附註為本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主辦會計：

財務處 處長 黃彥騰

執行長：

執行長 李素華

董事長：

朝周國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受限淨值		未受限淨值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永久受限	暫時受限	指定用途淨值	累積結餘(虧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300,373,972	\$ -	\$ -	\$ 778,088,363	\$ -	\$ 1,078,462,335
113年稅後餘絀	-	-	-	98,978,411	-	98,978,41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00,373,972	\$ -	\$ -	\$ 877,066,774	\$ -	\$ 1,177,440,746
114年稅後餘絀	-	-	-	93,132,264	-	93,132,26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300,373,972	\$ -	\$ -	\$ 970,199,038	\$ -	\$ 1,270,573,010

主辦會計：

財 務 處 處 長 黃 彥 騰

執行長：

執 行 長 李 素 華

董事長：

周 朝 國

(後列附註為本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 度	113年 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93,132,264	\$ 98,978,41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10,669,062)	(11,434,830)
股利收入	(605)	(592)
折舊費用	19,686,615	20,245,439
各項攤提	5,919,600	5,746,259
處分(報廢)資產損失	1,764,706	930,002
資產重分類	-	200,000
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4,858,864	245,8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986,776)	360,341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5,329,699)	6,899,130
其他應付款增加	9,968,574	5,218,6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1,041,614	(15,606,990)
其他流動負債與代管基金增加(減少)	109,400	(618,193)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6,495,495	111,163,387
支付所得稅	-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6,495,495	111,163,3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87,180)	(50,025,904)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5,666	884,92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85,300)	(99,220)
未攤銷費用增加	(4,852,613)	(2,683,095)
收取之利息	10,669,062	11,434,830
收取之股利	605	5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49,760)	(40,487,87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583,415	259,47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3,415	259,47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15,029,150	70,934,9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5,175,333	814,240,3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0,204,483	\$ 885,175,333

(後列附註為本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分)

主辦會計：

財務處黃彥騰

執行長：

執行長李素華

董事長：

朝周國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基金會組織沿革及業務

1. 本基金會係於民國 86 年 5 月 26 日經內政部社會司核准設立。本基金會之設立目的係以宏揚基督耶穌救人博愛精神，辦理老人、婦女、青少年、兒童、身心障礙者及長照服務等相關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宗旨。
2. 本基金會原名為「財團法人門諾會葡萄藤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於民國 87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更名為「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15 年 5 月 13 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本法人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採權責發生制為基礎辦理。

(一)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法人財務報表之資產係以一年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標準，流動資產係指用途未被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持有或短時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或正常營運過程中將變現，及備供出售或消耗者列為流動資產；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營業週期之正常營運過程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不屬於流動資產(負債)者為非流動資產(負債)。

(二) 外幣交易

本法人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

外幣資產及負債項目，依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備高度流動性之資產：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四) 備抵呆帳

1. 備抵呆帳係就應收票據及帳款等各項債權期末餘額收現性評估提列。

(五)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法人對金融商品交易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持有未具有重大影響力及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仍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處分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改良、更新及重置，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及修繕支出，列為當期費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係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提列。

(八) 員工退休福利

1. 本法人按月就薪資總額約 2% 提撥退休基金，由於係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與本法人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截至民國 114 年底及 113 年底止，撥存於臺灣銀

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為 19,711,108 元及 18,817,363 元。

2.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適用於施行前任職而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及施行後任職之本國籍之員工。

本法人就適用上述「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每月按不低於 6% 提繳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止，本法人依上開退休金條例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為 8,357,300 元及 7,367,187 元。

(九) 所得稅

1. 依行政院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構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本基金會之銷售貨物或勞務所得，應依法課徵所得稅，而與創設目的有關之收入及支出於決算申報時，若不符免納所得稅標準，亦應併入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中課徵所得稅。
2. 所得稅之計算係依財務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而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 基金設置與處理及暫時受限淨值之關係

依據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淨值應分類如下：

1. 永久受限淨值：指因社福法人因下列因素所形成之淨值：
 - (1) 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不能因時間之經過或社福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如創設基金。

(2)前目資產之增值或減損。

(3)因捐贈人所約定之結果，由其他類別淨值間之重分類而來。

2. 暫時受限淨值：指因社福法人因下列因素所形成之淨值：

(1)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可因時間之經過或社福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

(2)前目資產之增值或減損。

(3)捐贈人所設約定之結果，因時間之經過或因社福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因而產生與其他類別淨值間之重分類。

3. 未受限淨值：指社福法人之淨值未受法令或捐贈人約定之限制，包括指定用途基金淨值，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等：

(1)累積結餘(虧損)，指未受限淨值截至本期止未經指定用途之盈餘或未經彌補之虧損等。

(2)本期結餘(虧損)，指計算當期營運之結果。

(十三) 收入、成本及費用

除捐款收入係採現金收付制外，相關收入係於服務提供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服務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 金	\$ 770,000	\$ 670,000
活期及支票存款	224,434,483	294,505,333
定期存款	775,000,000	590,000,000
合 計	<u>\$ 1,000,204,483</u>	<u>\$ 885,175,333</u>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之利率約為1.650%及1.655%，提供質押之部分已轉列受限制銀行存款(其他資產-其他項下)。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 -	\$ 50,000
應 收 帳 款	38,480,031	43,288,895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 38,480,031	\$ 43,338,895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被 投 資 公 司	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帳列餘額	帳列餘額
有限責任花蓮第一信用合作社	0.00%	\$ 10,300	\$ 10,300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 地	\$ 60,838,096	\$ 60,838,096
建 築 物	246,063,136	210,600,666
運 輸 設 備	136,368,617	138,088,362
生 財 器 具	5,292,200	4,283,450
什 項 設 備	14,197,837	14,003,602
醫 療 設 備	1,703,100	1,917,150
預付房地款	-	33,639,478
小 計	\$ 464,462,986	\$ 463,370,804
減：累計折舊	(129,150,550)	(123,688,561)
淨 額	\$ 335,312,436	\$ 339,682,243

1. 上列土地及建築物請參閱十、淨值之說明。
2. 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抵押之情事。

八、預收款項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收捐款收入	\$ 87,113,404	\$ 76,071,790

係尚未執行之公益勸募或專案捐款，用於老人福利及長照服務，發生支出時等額轉列收入。

九、代管基金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 管 基 金	\$ 898,979	\$ 1,290,535

係由民間企業捐助，並指定用於中低收入戶租用緊急通報系統之補助。

十、淨值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永久受限淨值		
設立基金	\$ 30,000,000	\$ 30,000,000
土地	59,805,750	59,805,750
房屋	210,568,222	210,568,222
小計	300,373,972	300,373,972
未受限淨值	970,199,038	877,066,774
淨值合計	\$1,270,573,010	\$1,177,440,746

係由財團法人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院於民國 86 年 6 月 14 日捐贈新台幣 30,000,000 元設立。民國 99 年 1 月 19 日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門諾會醫院捐贈土地價值新台幣 34,527,350 元，財產總額變更為 64,527,350 元，由台灣花蓮地方法院於民國 99 年 5 月 6 日變更登記在案。民國 102 年 7 月 25 日購入花蓮縣玉里鎮玉泉段 174 地號土地價值新台幣 25,278,400 元，作為南區服務中心使用。民國 107 年花蓮民權路竣工之基金會綜合大樓價值 139,436,122 及玉里更生路之玉里服務大樓價值 71,132,100，於 108 年完成財產總額變更登記，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登記財產總額為 300,373,972 元。

十一、所得稅

(一) 所得稅利益及應付所得稅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所得稅費用	\$ -	\$ -
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	-
應付所得稅	\$ -	\$ -

(二) 本法人於所得稅結算申報時，依法得將當期購置之固定資產成本列計為與醫療服務有關之支出，以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免納所得稅。

十二、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法人之關係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 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門諾基金會之成立係由門諾醫院100%捐助

(二) 與關係人重大交易事項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佔總支出比例	金額	佔總支出比例
支 出	\$ 394,400	0.08%	\$ 1,343,643	0.35%

包含醫療、體檢及租金等支出。

十三、其 他

(一) 董監事費用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會 議 費 用	\$ 255,204	\$ 357,440
其 他 雜 項	23,500	26,000
合 計	<u>\$ 278,704</u>	<u>\$ 383,440</u>

其他雜項包含講師費、奠儀、結婚禮金及其他祝賀禮金。

十四、重大期後事項

無。

十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合約承諾事項

無。

十六、其他事項

無。

設立機構之簡明資產負債表~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花蓮縣私立花蓮綜合長照機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10,736,534	15,542,304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588,676	5,304,452
其他資產		52,000	264,000
資產總額		13,377,210	21,110,756
流動負債		10,265,406	12,531,898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3,000
淨值		3,111,804	8,575,858
負債及淨值總額		13,377,210	21,110,756

設立機構之簡明收支餘絀表~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花蓮縣私立花蓮綜合長照機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4年	113年
營運收入		4,367,595	4,738,400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
補助收入		-	-
委辦收入		75,847,416	82,221,307
捐贈收入		-	-
利息收入		-	-
股利收入		-	-
其他收入		-	-
營運成本	(	83,705,621)	(89,448,387)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	-
行政管理支出		-	-
其他支出		-	-
本期餘絀	(	3,490,610)	(2,488,680)

設立機構之簡明資產負債表~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花蓮縣私立玉里綜合長照機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3,503,199	5,708,231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4,253	6,961,513
其他資產	1,000	53,200
資產總額	4,638,452	12,722,944
流動負債	5,072,925	7,116,950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14,700
淨值	(434,473)	5,591,294
負債及淨值總額	4,638,452	12,722,944

設立機構之簡明收支餘絀表~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花蓮縣私立玉里綜合長照機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4年	113年
營運收入	2,229,374	2,147,623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
補助收入	-	-
委辦收入	33,038,906	30,981,578
捐贈收入	-	-
利息收入	-	-
股利收入	-	-
其他收入	-	-
營運成本	(43,182,594)	(42,692,913)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	-
行政管理支出	-	-
其他支出	-	-
本期餘絀	(7,914,314)	(9,563,712)

設立機構之簡明資產負債表-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花蓮縣私立壽豐社區長照機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513,707	429,600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6,899	1,202,899
其他資產		96,000	-
資產總額		1,756,606	1,632,499
流動負債		658,421	235,887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
淨值		1,098,185	1,396,612
負債及淨值總額		1,756,606	1,632,499

設立機構之簡明收支餘絀表-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花蓮縣私立壽豐社區長照機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4年	113年
營運收入		457,544	405,755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
補助收入		-	-
委辦收入		3,526,312	2,911,754
捐贈收入		-	-
利息收入		-	-
股利收入		-	-
其他收入		51,000	-
營運成本	(	5,661,466)	(3,717,358)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行政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本期餘絀	(	1,626,610)	(399,849)

設立機構之簡明資產負債表-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經營銀髮悠活園區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5,359,760	1,390,723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49,953	7,306,372
其他資產	7,658,012	12,359,114
資產總額	17,267,725	21,056,209
流動負債	3,874,419	2,601,352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1,128,200	864,200
淨值	12,265,106	17,590,657
負債及淨值總額	17,267,725	21,056,209

設立機構之簡明收支餘絀表-臺南市政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經營銀髮悠活園區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4年	113年
營運收入	12,185,029	7,598,831
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	-	-
補助收入	150,000	174,000
委辦收入	8,554,921	6,337,644
捐贈收入	3,554,282	3,105,921
利息收入	-	-
股利收入	-	-
其他收入	63,270	37,870
營運成本	(36,866,239)	(34,353,035)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	-
行政管理支出	-	-
其他支出	-	-
本期餘絀	(12,358,737)	(17,098,769)

附表五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功 能 別 費 用 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費用性質	業務支出			小計	行政管理支出
	老人福利	身心障礙福利	志願工作		
用人費用	\$ 207,064,762	\$ 37,501,961	\$ 737,284	\$ 245,304,007	\$ 25,715,748
服務費用	40,338,149	6,158,912	706,249	47,203,310	2,058,248
材料及用品消耗	55,005,368	5,429,778	368,720	60,803,866	1,187,833
租金費用	7,462,905	2,347,921	27,975	9,838,801	406,571
折舊及攤銷	25,152,507	322,232	26,028	25,500,767	63,578
訓練費用	252,776	15,522	-	268,298	26,443
其他	24,334,482	197,455	43,971	24,575,908	404,502
合計	<u>\$ 359,610,949</u>	<u>\$ 51,973,781</u>	<u>\$ 1,910,227</u>	<u>\$ 413,494,957</u>	<u>\$ 29,862,923</u>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費用性質	業務支出			小計	行政管理支出
	老人福利	身心障礙福利	志願工作		
用人費用	\$ 195,007,000	\$ 28,508,735	\$ 669,955	\$ 224,185,690	\$ 21,518,652
服務費用	35,393,858	4,770,316	466,515	40,630,689	1,099,224
材料及用品消耗	47,128,862	5,844,011	245,594	53,218,467	386,063
租金費用	7,780,587	2,328,475	-	10,109,062	161,910
折舊及攤銷	23,614,889	2,220,641	156,168	25,991,698	-
捐贈費用	1,066,006	237,180	-	1,303,186	-
訓練費用	96,300	9,200	-	105,500	1,500
其他	3,608,459	208,410	1,785	3,818,654	412,159
合計	<u>\$ 313,695,961</u>	<u>\$ 44,126,968</u>	<u>\$ 1,540,017</u>	<u>\$ 359,362,946</u>	<u>\$ 23,579,508</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20990

號

會員姓名： 巫貴珍

事務所電話： (02)27510306

事務所名稱：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76942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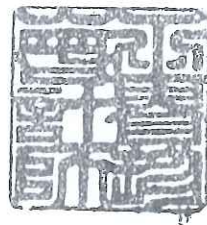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3號2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 20009253

會員證書字號： 北市會證字第 176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財團法人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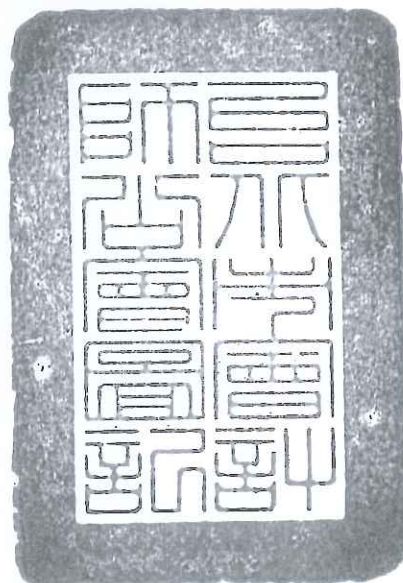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5 月 04 日